

大学生知识丛书

灵魂的奥秘

王元明 著

南开大学出版社





2 017 3632 7

灵魂的奥秘

王元明 著



南开大学出版社

1986

灵魂的奥秘

王元明 著

南开大学出版社出版

(天津八里台南开大学校内)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天津牛家牌印刷厂印刷

1986年9月第1版 1986年9月第1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125

字数: 152千 印数: 10,000

统一书号: 2301·11 定价: 1.25元

《大学生知识丛书》总序

来 新 夏

当前，我国正处在“大腾飞”的光辉时代，无涯的知识正在蜂涌而至，知识结构在日益繁密，那些求纯单一的陈旧观念将障碍着人类智能的发挥，知识“杂处”和交叉渗透将是这一时代的新要求。大学生是知识的继承、深化与增殖者。扩大大学生的知识领域；培养他们具备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提高他们的思想、文化素养；丰富他们的精神生活，都将有助于造就合格的“四化”建设人才。为此，南开大学出版社不惜以微薄之力，独承其任，决定出版一套《大学生知识丛书》，向大学生贡献自己的赤忱。

《大学生知识丛书》主要面向大学本科生，兼及各种办学形式的大专生、中学教师和广大自学青年。我们希望借助这套丛书使他们在所攻的专业之外，再从其他专业知识中吮吸养料，加深对本专业的触类旁通，也许相互融合会产生出人们始料所未及的新领域，那将是这套丛书所引以自豪的。

《大学生知识丛书》的作者不拘一格：欢迎学有造诣的老年、风华正茂的中年和脱颖而出的青年，能以这套丛书作为自己的园地辛勤耕耘，公开自己所积存的精神财富。尤其欢迎有一批研究生和大学生能为自己的伙伴写书。

2F88/14
《大学生知识丛书》的内容注重知识性、科学性、先进性和实用性，注意介绍新学科、边缘学科和应用学科的有关知识，特别要求能通过接受知识而熟悉如何掌握与运用知识的方法。

《大学生知识丛书》即将问世，并将从一到十，从十到百，从百到……连续出版下去。它不排序列、不分学科，兼收并蓄、诸体并存。成长固属可喜，但成长过程中的风风雨雨则正企待作者与读者的支持与批评。

目 录

一、问题的提出——发生在八十年代的一起特大凶杀案.....	(1)
二、古代的猜测与探索.....	(6)
1、远古人类的幼稚构想——“灵魂不朽”与“死后天堂”	(6)
2、灵魂是圆的、光滑的原子	(11)
3、灵魂是一种“精气”	(14)
4、“神者形之用”	(20)
三、灵魂是物质世界中生长起来的“最美的花朵”.....	(29)
1、从无到有、从分散到集中的神经系统	(30)
2、从小到大、从简单到复杂的脑	(37)
3、自然选择和劳动培育了最美的花朵	(42)
四、科学渐渐揭开了灵魂的奥秘.....	(54)
1、精神在脑不在心	(54)
2、用仪器可以知道你想什么	(57)
3、脑功能的定位与补偿	(59)
4、高水平的条件反射	(63)
5、突触传递与突触生长.....	(71)
6、裂脑人问题以及精神与人脑的相互作用	(78)
五、古老的“灵魂”与现代的“信息、控制”.....	(82)

1、信息与控制	(82)
2、灵魂是一种天然的高级信息控制过程	(92)
3、人工智能的启示	(98)
六、灵魂深处——意识不到的精神	(109)
1、无意识——对精神病的探索	(109)
2、梦是怎么回事	(124)
七、感性与理性中的主观性	(136)
1、感觉和知觉中的主观性	(136)
2、幻想的二重性	(145)
3、抽象思维与灵魂中的“理智之光”	(155)
八、非理性因素与反理性主义	(165)
1、人非草木，孰能无情	(165)
2、志不强者智不达	(174)
3、直觉或灵感	(183)
4、反理性主义的是与非	(192)
九、“灵魂不死”的观念为什么还不死	(204)
1、宗教和各种迷信为什么会产生	(205)
2、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宗教为什么还存在	(210)
3、社会主义社会宗教和各种迷信逐渐消亡	(216)
附录：灵魂（精神）的结构	(223)

一、问题的提出——发生在 八十年代的一起特大凶杀案

1980年2月21日和22日在某地发生了一起特大凶杀案，一个凶手杀死13口人。而且奇怪的是，被害者是心甘情愿地被杀死的。

凶杀案主犯谢某是一个利用迷信活动进行诈骗的骗子手。某公社秘书张某甲，某地质勘探公司安装工张某乙听说谢会法术，于是向谢拜师学艺。谢吹嘘自己是二十八宿中的奎星临凡，经常往返于天上人间，奏人间善恶，引渡有缘者成仙。谢先后从二张家中骗取了大量财物。为了不被揭露，谢决定于1980年春节前后用“升天成仙”的骗术将二张两家全部杀害，以达到灭口的目的。2月15日，谢分别向二张说：“你们希望升天成仙的事，老祖已经答应了，你们赶快准备，不可错失良机。”

2月21日，谢与张某甲商定先送张某甲的8个子女上天。他们商定了两个方案：一是送凡体，即用刀杀；二是用分身法，即用炸药炸。深夜12点多，张某甲以搬家为由将自己8个子女骗到住房附近的山洞中。张某甲先让两个孩子进洞，谢用匕首将她俩当即刺死。张某甲说：“我心里不忍，就用分身法吧。”谢将其余6个孩子骗到洞中用炸药炸死。

2月22日谢告诉二张，说他们与其余家属的“升天”办法是水道匿尸招魂法，“用这种办法升天最好，只要一念咒语，把魂一招，人就失去知觉。唯一要紧的是把尸体隐藏好，否则灵魂上不了天，会变成游尸魂。”二张听后笑得合不拢嘴。夜里12点钟左右，谢把张某甲夫妇与张某乙全家都叫起来，说：“快点走，3点钟就要关南天门了，过了时候上不了天。”二张及家属就匆匆忙忙随谢赶到了河边。谢说：“就在这里，你们去搬大石头来，好沉尸掩护凡体。”他们把两块大石头抬到岸边，被谢用绳子同石头拴在一起。谢说：“你们意要坚，心要诚，我招魂去了。”这时他们趁着夜色互相看了看，脸上都笑咪咪的，喜形于色。谢喊了一声“一二三，上天！”随即将他们一个个连人带石头推到河中去了。其中张某乙一落水才恍然大悟，明白了谢并不是送他们上天成仙，而是要害他们全家性命。于是他在水中拚命挣扎，把系在腰中的绳子褪掉后浮出水面。谢见张某乙没被淹死，就拣了块石头向张打来。张向水中一沉，拚力游向对岸，向政府报了案。谢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被迫投案自首。^①

这是一起特大的凶杀案，两家人都家破人亡，一个全家10口全都被杀，一个全家4口人3口被害，只有一人死里逃生。这是一起由惊人的愚昧招致的凶杀案，被害者在临死时还喜形于色，以为真的会脱却凡胎升天成仙。其愚昧之处就在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仍然有如此顽固的灵魂不死的观念，在人们的头脑中发生作用。

当然，在现在对灵魂不死的观念笃信到二张那样程度的

^① 参看1980年6月16日《宣传动态》第26期。

人是极其罕见的，但是真正弄清灵魂的奥秘、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受骗上当的人也不是很多很多的。许多人是半信半疑。就是一些从事科学工作的人也没有弄清灵魂的奥秘，相信了一些传闻和记载。在1978年一本科普杂志上就登载了这样一篇文章：

是鬼魂还是幻视？

某医院的医生值班室内有两位医生正在交谈，突然，一位经他们救治过的垂危病人出现在面前，表露了感激之意，可是旋即消失。两人面面相觑，急速跑向病房。守候在这个危重病人身边的护士、家属介绍，患者刚刚死去，当然不可能离开病床半步的。家属还说，患者临死之前，曾思念和呼唤过那两位医生。……

一天，在某大学一间男生宿舍中，一位新入学的男同学在晚间突然看见一位女人坐在桌旁，面庞和衣服都清晰可认，但很快便不见了。后经证实，某女教师曾在这间宿舍住过，而且在该宿舍去世。目击者记述的所见女人面目衣着和那女教师的面目衣着竟然一样。

在国外类似的记载也不少。1642年12月23日半夜12点到1点之间，英国凯东地区的牧羊人、农民和旅行者目睹了一次战争场面在半空中重现。这次“鬼魂战争”延续了三小时。而且每逢周六、周日就出现战争场面。闻讯参观者人山人海。当时在牛津的英王查理一世为此曾派列易斯·柯克上校等六人代表他进行过实地调查。这些人不但看到了这场搏斗，而且还认出了两个月前在这场名为埃奇·希尔战役中的

爱德蒙·瓦内陛下。

……难道这些都是幻视和巧合吗？

世界上许许多多科学家正在奋力研究，以期早日揭开这类的所谓“鬼魂之迷”。^①

这篇文章（以及相类似的其他文章）无论怎样想用科学的方法揭开“鬼魂之迷”，作者首先是相信了一些荒唐的传说与记载，认为真的有“鬼魂”，只不过应该用科学方法予以解释。这样的文章一出现，许多人又想：“看来还是有**不死的灵魂！”

在二百多年前，法国启蒙思想家卢梭(J.J.Rousseau)在探讨人类苦难的尝试中指出：“人类的**各种知识中最有用而又最不完备的，就是关于‘人’的知识。”^②今天这一论断仍然没有过时。人类虽然已在宏观世界和微观世界获得了丰富的知识和很大的进展，但对于“人”的知识还是极不完善。“人”的知识很重要一部分是关于人的灵魂的知识。

人类是“天之骄子”、“万物之灵”，然而从身体条件看，人类是很平常甚至在某一方面相对其他生物来说是很低能的生物物种。人的力气比不上虎、豹、熊、狮，走路及奔跑远不如猫、狗、鹿、兔，在感觉能力方面，视不如鹰，嗅不如犬。鱼能在水中悠然自得地游来游去，鸟儿能在空中自由飞翔，在这些方面，人类也是无法与之比美的。然而，正如荀子说过的，人“力不若牛，走不若马，而牛马为用”（《王制》）。人类虽然在身体条件的许多方面不如其他动物，然而人

① 《科学与生活》1978年第5期。

② [法]卢梭：《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第62页。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

类却能劈山填海、降虎擒鲸，没有翅膀却能遨游太空，没有鳃、鳍却能深潜海底。真象有的哲学家说的：给我物质，我就能造出一个世界来。人类成了地球的统治者。这里关键是人类有特别发达的大脑，随之产生了人的灵魂，所以在卓有成效的智力方面任何动物都不能与人类相匹敌。人的灵魂使人成了“万物之灵”，成了世界的统治者。但是长期以来，人类对自己的灵魂却缺乏正确的认识，因而做了许多愚蠢的事。

现代科学已经揭示出，灵魂就是人们的精神，是客观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人脑的特殊机能。但是灵魂的观念是怎样产生的？人们是怎样认识和探索自己的灵魂的？灵魂实质上是什么？灵魂有哪些本领？与这些问题相关的问题还有，如梦与精神病是怎么回事？理性与非理性是怎么回事？灵魂与机器人有何关系？在科学技术如此发达的现代，主张灵魂不死观念的宗教为什么还有广阔的市场？等等。探索这些问题，对于丰富和完善关于“人”的知识，对于武装年轻一代的头脑无疑是非常必要的。

二、古代的猜测与探索

1. 远古人类的幼稚构想

——“灵魂不朽”与“死后天堂”

灵魂，从现在看来，实质上就是人的精神，精神的主要部分是意识^①。精神或意识是指人对外物的认识以及人的内心体验等心理活动。然而在古代人们却把灵魂看成是支配精神、暂时居于人的体内、不朽不灭的东西。

精神现象是人本身产生的现象。早在远古时代，人们就开始探索自己精神的奥秘。由于当时生产力水平极为低下，科学知识极为贫乏，不知道人体的构造，对梦境、昏迷、死亡以及各种认识过程和情绪、意志等都不能正确解释，于是就以为在人的肉体内居住着一个独特的灵魂。

有一个人夜间做梦，梦见邻居向他借了粮，他第二天一早去找邻居讨账。这个事实是1884年英国人类学家埃·菲·伊姆·特思在圭亚那人中发现的。那里的人们认为梦中的人是暂时离开躯体的灵魂，人应该对出现在他人梦中所做的事负责。野蛮人不怀疑自己的梦的真实性。如果他梦见战

① 参看附录：灵魂的结构。

斗或打猎，那末他相信确有其事；但是当一觉醒来并发现自己还在原来睡觉的地方，便由此得出结论：当他进入梦乡时，他的灵魂离开了他的躯体，出去打猎或战斗，当灵魂返回躯体的时候，这时他就醒了。有许多原始民族严格禁止把睡着的人移到另外的地方。他们认为把睡着的人移到别处，外出游荡的灵魂回到原来的地方找不到躯体，人就会死亡。在印度的某些地区，如果有人改变睡眠者的外貌，给他的脸上涂上颜色或给他粘上胡子，这个人就等于犯了杀人罪。因为他们认为，这样，外出的灵魂回来就不认识自己的躯体，不能回到里面去，睡眠者就会死去。既然人活着的时候灵魂可以离开躯体而过独立生活，那末在肉体消灭之后也当然可以继续生活。做梦是灵魂暂时离开肉体，死亡则是灵魂永远离开肉体。野蛮人并不怀疑他有时在梦中看见死去的亲人和朋友，认为这是他们的灵魂在梦中来看望自己。

野蛮人由于控制自然能力的低下，就幻想死者的灵魂要比活着的人能力大得多，于是向他们求援，要他们帮助办成自己办不成功的事情。红种人在出发打猎时从不忘记向死者的灵魂祈求好天气或丰盛的收获。新几内亚的土人在种地时，在地中间放上香蕉和甘蔗，按名字呼唤他们的祖先的亡灵，求他们保佑：“这是你们的食粮，给我们一个好的和丰盛的收成吧；假如不是好的丰盛的收成，那末这将是你们的耻辱，也将是我们的耻辱。”

正因为野蛮人认为死人的灵魂能办活人办不到的事情，所以对于看不见的死人的灵魂总是处于经常的恐怖状态。他们把一切坏事，把他们发生的不幸事故、伤损和死亡都归咎于死人的灵魂。对活人不怕，却害怕死人的尸体。正如中国

俗话说：“活人如绵羊，死人如猛虎”。为了避免死去人的灵魂的纠缠，原始人把死过人的矮茅屋甚至游牧站等都不要了。霍屯督人就是这样，只要一村中有某个人死了，一村人就全部搬走。他们认为死人的灵魂还停留在他死去的地方。在离开时，为了避免死者灵魂的跟踪，于是不再呼唤死者的名字，否则死者的灵魂会以为在叫他而应声赶来。澳洲人在死了人之后，为了把死者的灵魂从自己的帐篷和村落中赶走，他们四面奔跑，用粗棒向空中抽打，大声喊叫。他们认为经过这样一场驱邪战之后，便可以高枕无忧，享受平安之福了。假如不逃离死者，又不驱赶，就必须把死者埋葬。要是敌人的尸体，埋葬前还把他的脊椎骨折断，使他不能报复。古希腊人总把敌人尸体的手和脚砍掉，使他不能打仗。甚至在英国，对于自杀而死的尸体，要用一个钉子把尸体钉穿，钉在坟墓的底下，使他的灵魂不能逃出坟墓。几乎各民族对于死人的住所——坟墓，普遍地都有一种胆怯和恐惧的心理。

对于死者灵魂的恐惧，有时也产生好的后果。据1902年1月10日的《时报》记载，挪威一个传教士，到了马达加斯加的黑人民族中，那里的沙卡拉夫人准备杀死他。传教士对他们说，如果杀死他，他的灵魂将会停留在他们中间。由于害怕传教士的灵魂复仇，沙卡拉夫人就给他留了一条活命，放他逃走。

原始人尽管想出不少预防措施，但他们还是不能解脱死者的灵魂所引起的恐怖和奇异的想象。他们总认为死者的灵魂在他们周围，把好多挫折和不幸的原因归之于死者的灵魂作祟，于是便产生了给灵魂指出一块领地的思想。原始人指

给灵魂居住的地点，通常都在海边或山顶上，活人可以小心地回避他们。

原始人为了让死者的灵魂心甘情愿地到指给他们去的地方，便说他们在活人中间已没有什么事可做了。印度的波多人在给死者供奉米饭和饮料时说：“你们吃喝吧，以前你和我们一起吃喝，现在你已经不能这样做了；你曾经是我们的一员，你如今不是我们的了；我们将不在你面前，而你也不再到我们这儿来了。”易洛魁人在入葬的傍晚，放出一只鸟，让它把死者的灵魂尽快带走。希腊人和罗马人也有类似的习俗。

原始人还用尽可能想象出来的快乐和满意来美化死后的住所，好让灵魂不动摇地到那里去，失掉到活人中的兴趣。许多原始民族都出现了死后天堂的观念，在天堂里灵魂重新过着令人神往的生活。澳洲人认为，死者的灵魂可以沿着绳子往上爬，达到天堂的洞孔，并从那里进入另一个世界。在这个世界上，一切都比地上的好。澳洲人形容袋鼠长得肥胖和美好，就说它象天国里的袋鼠。荷马时代以前的希腊人在同死者告别时说：“你去享乐吧！”易洛魁人认为灵魂在野兽众多的狩猎场追捕和杀死野牛以及其他野兽。格陵兰人认为灵魂居住在永远是春天的国土里，那里太阳是不落下的，那里有丰富的鹿、海豹和海鸟。

死后的住所或天堂，本来是原始人为了摆脱死者灵魂与他们的纠缠想象出来的。然而随着时间的发展，这种想象后来竟然变成了他们希望能过上幸福美好生活的理想。在原始人中为了派人到天堂去送信，需要把人杀死，便有人自愿牺牲性命去担任通信使者。北日耳曼中的一些男人就心甘情愿

地让自己倒在血泊中死去，而他们的女人也心甘情愿地投身于熊熊大火。他们使自己的肉体毁坏，是为了灵魂到美好的天国去。

由于野蛮人对死者灵魂的强烈恐怖和希望摆脱他们，因此传说死后的天堂对部落的一切成员都是自由开放的，不管他们的品质好坏。但是，当认为天堂是幸福生活的所在，而死者的灵魂会争先恐后奔去的时候，于是便产生了利用天堂作为道德教育手段的思想。墨西哥古代民族亚支特克人认为，女神多喀米格把死在战场上或被敌人虐杀的灵魂带进天堂。如果不是死在战场上，就必须有通行证和知道口号，才为天堂所收容。那里只收容死于壮年的男人和女人的灵魂，老人的灵魂被遣送到永久睡眠的地方去，而儿童的灵魂则重新化为人身，使他有可能达到战士的年龄。

灵魂观念的产生，是野蛮人为了解释梦境。而死后住所观念的产生，是野蛮人为了摆脱死者灵魂的纠缠。灵魂不死，是一种虚幻的、幼稚的观点，但是在原始社会的条件下，由于人们不能科学地说明精神，而灵魂的观念又似是而非地（尽管漏洞百出、互相矛盾）解释了不少难题，因而普遍为人们所接受，有广泛的影响。几乎所有的民族，无论它处于哪一个地方，都产生了这种观念，并且有很久远的影响。

古代埃及人主要关心的是死亡。他们认为灵魂终会回到身体里面来，这就产生了豪华的陵墓建筑和木乃伊。金字塔群就是公元前四千年末到公元前三千年初，埃及历代国王的陵墓。他们把死者的尸体除去脑髓和内脏，用盐水和香料处理，尸体可以保存很久，这种处理过的尸体叫木乃伊。古埃